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心秀
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569
電子信箱：theshow102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14181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03學校課程發展與評鑑實務增能研習1150716
(376550000A_115014181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計畫-（課03）學校課程發展與評鑑實務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請核予貴校參加師長公（差）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：

1、第一場：115年7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

2、第二場：115年7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

（二）研習方式（線上研習）：

1、第一場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nuy-uggv-erz>

2、第二場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nuy-uggv-erz>



三、請逕至下列網站報名研習：

(一)第一場：<https://forms.gle/u99AR5x3XQHBeG6d9>

(二)第二場：<https://forms.gle/u99AR5x3XQHBeG6d9>

四、檢附「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計畫-（課03）學校課程發展與評鑑實務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

